



大会

第五十八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一委员会

第十二次会议

2003年10月21日星期二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亚尔莫·萨雷瓦先生 (芬兰)

上午10时05分开会

议程项目62至80 (续)

就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进行一般性辩论

主席 (以英语发言)：根据工作方案和时间表，基金会将继续进行第二阶段的工作，即就项目专题进行主题讨论，以及介绍和审议在所有裁军和有关国际安全议程项目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

像文件 A/C.1/58/CRP.2 中所说的那样，今天上午的会议用于由各代表团就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外层空间裁军问题进行发言。还请各代表团介绍决议草案。我补充说，在今天上午的讨论结束时如果我们有时间，那些有准备的代表团可以接着进行有关下一组问题，即常规武器问题的发言。在我提到的那份文件中，这一组分配到明天讨论。

我再重复一遍：那些有准备的代表团可以就常规武器问题发言并介绍有关这个问题的决议草案，而这个问题我们原来分配到明天讨论。

肖先生 (澳大利亚) (以英语发言)：像我们在一般辩论的发言中所强调的那样，生物和化学武器的扩散所构成的威胁是真实的并且日益增大。因此，为了集体安全利益，澳大利亚完全支持为处理这些威胁而作出的一切努力，特别是那些能够产生实际结果的努

力。《生物武器公约》和《化学武器公约》在这方面发挥核心作用。我们完全支持在《生物武器公约》下执行的多边工作方案。我们高兴地参加今年8月在日内瓦举行的第一次专家会议。我们对来自世界所有区域的专家的积极参与特别感到鼓舞。通过共同努力，我们可以在今年加强《生物武器公约》在立法和生物安全领域中的实施，从而减少生物制剂的有害使用的可能性。因此，我们期待着在11月举行的缔约国第一次年度会议上继续进行这项重要工作。

在这方面，澳大利亚欢迎并完成支持匈牙利介绍的关于《生物武器公约》的决议草案 A/C.1/58/L.37。我们特别欢迎决议草案中反映第五次审议大会成果，并呼吁所有缔约国参与实施这些成果的那些段落。

同样，澳大利亚欢迎今年早些时在海牙举行的《化学武器公约》第一次审议大会的结果，我们完全支持波兰代表介绍的关于《化学武器公约》的决议草案 (A/C.1/58/L.41)。我们特别欢迎这个决议草案中的那些要求充分有效地实施《公约》的所有条款的段落。

澳大利亚非常希望，各国将继续支持在《生物武器公约》和《化学武器公约》之下正在做的工作，并希望这两个决议草案都将不经表决通过。

胡小笛先生 (中国)：我发言谈外空问题。今年10月15日至16日，中国成功地进行了它的首次载人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航天飞行。我们将一如既往地致力于促进人类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崇高事业，继续与世界各国一道制止外空武器化和防止外空军备竞赛。

近半个世纪以来，空间科技的发展极大地促进了各国经济、科技和社会进步。我们的日常生活、经济活动、以及科学研究与外层空间日益变得密不可分。外空已成为现代人类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

然而，外空科技的发展也带动了与外空相关的武器研发和军事技术的进展。近年来，控制外空、抢占外空等与外空作战相关的作战构想和理论相继出台。对外空武器系统的研究和发展正在付诸实施。外空武器化的危险与日俱增。现有关于外空的国际法律文书不足以有效地防止外空武器化和外空军备竞赛。

外层空间是全人类的共同财富。确保外空的和平利用，防止外空武器化和军备竞赛不仅符合各国的共同利益，也是各国的共同责任。裁军与军控的历史经验昭示，防止外空武器化和外空军备竞赛不能等到外空武器化已成为现实并产生真正危害。

不能等到一国率先将武器引入外空，并促使其他国家效法。更不能等到外空武器扩散时再采取措施。防患于未然是关键，否则各国和平利用外空的权利和外空资产的安全都将受到损害。最好的选择是立法先行，制定国际条约以禁止外空武器，从而防止外空武器化。

根据上述原则立场，在 1985 年，2000 年和 2001 年，中国分别在日内瓦以裁谈会文件的形式表达了我们在防止外空军备竞赛的主张和建议。在此基础上，2002 年，中国和俄罗斯联邦联合越南、印度尼西亚、白俄罗斯、津巴布韦和叙利亚代表团在裁谈会提出了题为“关于未来防止在外空部署武器、对外空物体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国际法律文书要点”的工作文件。

今年 9 月 25 日，俄罗斯联邦宣布它承诺不首先在外空部署进攻性打击武器，主张就此达成一个全面协定，并邀请所有具有空间潜力的国家参加这一建

议。这是一个十分积极的步骤，与中方有关倡议的方向一致。

本着同样的精神，今年 8 月 7 日，中方在日内瓦宣布，愿意参加关于裁谈会工作计划问题五大使建议的协商一致。我们希望有关各方不辜负国际社会对裁谈会的期望，对此作出积极回应，以达成一个全面、平衡的裁谈会工作计划，从而尽早就防止外空军备竞赛等各项重要问题朝着谈判有关国际法律文书的方向展开实质工作。

联大一委是检测关于裁军和安全问题的世界民意的地方。多年来，联大反复通过外空决议，体现了绝大多数国家和人民要求确保外空和平利用，制止外空武器化和防止外空军备竞赛的普遍意愿。今年，中国继续做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

我们愿与国际社会一道继续高度重视外空问题，推进旨在全面禁止外空武器的实际行动，为给子孙后代保留一片和平宁静的天空而不懈努力。

托特先生（匈牙利）（以英语发言）：我代表匈牙利介绍议程项目 80 下的关于《生物武器公约》的决议草案。然而，主席先生，在我这样做之前，我代表我国代表团对在正式和非正式会议中高效率地、有活力地和和细心地指导我们的会议工作表示赞赏。

关于《生物武器公约》的决议草案在其序言中满意地指出，《公约》已经有 150 个缔约国，包括安全理事会的所有常任理事国。它提到大会呼吁《公约》所有缔约国参与实施审议大会的建议，包括像第三次审议大会上商定的那样交流资料和数据，并每年根据标准程序向秘书长提供这种资料和数据。

同样是在序言中，决议草案欢迎第四次审议大会《最后宣言》中再次确认，根据《公约》第一条，禁止在任何情况下使用、研制、生产和储存生物武器。

最后，决议草案在序言中回顾在第五次审议大会上达成的关于从 2003 年开始，直到第六次审议大会为止，共举行 3 次为期一周的缔约国年度会议，并为

筹备每一次缔约国会议而各举行一次为期两周的专家会议。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1 段满意地注意到《公约》缔约国数目的增加，重申呼吁所有尚未批准《公约》的所有签署国不拖延地这样做，并呼吁那些尚未签署《公约》的国家尽早成为缔约国，从而促进对《公约》的普遍遵守。

第 2 段欢迎迄今为止提供的信息和数据，并再次呼吁《公约》的所有缔约国参与《公约》缔约国第三次审议大会《最后宣言》中所一致同意的信息和数据交流。最后，第 3 段回顾了第五次审议大会上作出的决定，并呼吁《公约》的缔约国参与其实施。

人们的期望是，关于《生物武器公约》的决议草案将不经表决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斯里兰卡代表介绍决议草案 A/58/C.1/L.44。

卡里亚瓦萨姆先生（斯里兰卡）（以英语发言）：先生，我祝贺你当选委员会主席。我们保证充分支持你的工作并对你指导委员会工作的方式表示赞赏。我们祝你最成功地完成委员会的工作。

我还借此机会祝贺阿部信泰先生被任命为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我们非常高兴地看到他在讲台上，并期待着今后在国际论坛中就裁军问题与他一道工作。

我荣幸地介绍载于文件 A/C.1/58/L.44 中的关于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决议草案。我国代表团多年来荣幸地与埃及代表团一道在第一委员会中提交类似的决议草案，以供国际社会的成员审议。今年，数目空前的其他提案国——其名单太长而无法在此宣读——与我们一道提案。虽然几乎所有提案国属于不结盟国家运动成员，但我们认为并相信，这个决议草案的主旨和实质内容符合世界所有人的基本意愿。

我们都熟悉我们的先辈——可以说人类历史上的每一代人——是以何种的敬畏心情看待外层空间

和星体的。人们过去普遍认为，空间是与神灵相联系的，它充满了宁静的气氛，并将永远保持平和。我们还坚定地认为，外层空间作为人类的下一个边疆应为了生活在地球上的所有人的利益而永远保持和平。

在很多论坛中都强调和重申过，外层空间是全人类的共同遗产。目前，地球上的大部分人自身难保——无论是在社会上还是在经济上——并受多方面的冲突的影响。在这样一个时候，如果允许外层空间成为进行军备竞赛的下一个场所，那将是人类所能做的最愚蠢的事。在人类历史的这个时刻，我们甚至不能承受在地球上进行的军事竞争。与在一个新边疆进行战争相比，更需要把宝贵的人力、财力和能源用于更崇高的目的。

正在世界很多地区发生的恐怖主义行动使联合国会员国有充分的理由思考应如何确保人类的安全。我们需要单独和集体地寻求对付可憎的恐怖主义现象的解决方法。在这方面，正在变得日益明显的是，以武器为基础的做法不是解决影响人类安全的各种弊病，包括恐怖主义弊病的万灵办法。虽然不能以任何理由为恐怖主义辩护，但我们已得出结论：部署各种新奇的武器——甚至那些其火力难以抵御的武器——无法在一个日益全球化、民主化和自由化的世界中完全确保人类的安全。

在这方面，我们认为，如果我们不能在地球上实现人的安全，把军备竞赛引入外层空间将是有害无益的和毫无意义的。世界需要把资源用于地球上的多方面和多层面的任务，以阻吓破坏稳定的势力和恐怖分子对文明世界采取恐怖行动。

从古到今，一种普遍的看法是，每一种行动都会引起反行动，一个局势的稳定取决于平衡和均衡。当一个社会或整个世界缺乏这样一种实际上的和认识上的平衡，就会普遍存在不稳定，从而导致冲突和灾难。在这方面，多数人认为，如果外层空间成为一个军备竞赛的场所，目前在世界上存在的战略平衡感有可能受到影响。

现在人们普遍承认，技术方面的惊人进步使人类能够把外层空间用于能够对地球产生影响的多方面任务。这些创新性用途的大部分有利于人类，其中有些会加强和平与稳定。尽管如此，武器化和超越和平利用范围而为进攻或战争目的进行的军备竞赛无疑会破坏任何普遍平衡，从而导致不稳定。

国际社会现在应集中注意外层空间问题，以期防止外层空间的纯洁环境变成争夺军事优势的战场而不是一个稳定的场所。非常明显的是，在军备竞赛一旦开始之后采取措施逆转这种竞赛将比采取措施防止这种军备竞赛更加困难，更加复杂和更加昂贵。毫无疑问，对外层空间的非军事利用将会带来很多和平红利。目前主要限于几个现有的和新出现的有外空能力的国家在外空进行的和平活动所带来的利益也可以使更多的国家受益。

正是出于这种理由，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介绍其案文以便由第一委员会审议和通过。成员们可能已看到，这个案文像历年一样回顾和确认了过去在这个问题上达成的几个国际协议，包括在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一届大会特别会议上达成的协议，决定采取进一步措施以进行适当谈判，以便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决议草案重申了双边和多边努力的互补性。在此，我们突出强调增加就这个领域中的所有双边努力交流信息方面的透明度的重要性。

决议草案各提案国认为，裁军谈判会议——惟一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在通过谈判就这个专题达成适当多边协定方面应起首要作用。决议草案请裁军谈判会议为此目的而开始工作。我们的期望是，在其2004年会议上，裁军谈判会议将能够成立一个关于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特设委员会，并有一项一致同意的适当任务。就这个重要问题采取行动的时间紧迫。我们赞赏中国和俄罗斯联邦最近在裁军谈判会议中在这个问题上作出的宝贵贡献，其目的是开始裁军谈判会议中的工作。

提出了几项建议，以便在几个国家的立场和优先事项的基础上修改或加强决议草案案文。在这方面，

我们尊重一些国家主张采取一种逐渐的和逐步的做法来达成一种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解决办法。在这方面，本着妥协的精神，并认识到有必要容纳所有看法，我们编制了一份与去年类似的案文，只是在技术上加以更新。我们提案国认识到，决议草案案文应得到即使不是普遍的，也至少应是尽可能广泛的支持，以便在一个单一的案文中反映国际社会的集体意愿。因此，我们希望，第一委员会的所有成员国将能够支持这个决议草案，以使它能够反映国际社会的普遍看法，并对在裁军谈判会议和其他论坛中就这个问题采取早应采取的行动作出贡献。

雅库博夫斯基先生（波兰）（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和愉快地代表波兰代表团介绍关于《化学武器公约》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 A/C.1/58/L.41。在过去一年中对该决议草案的拟定和与其有关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受了《化学武器公约》领域中的重要情况发展的影响。

从2003年4月28日至5月9日，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151个成员国的代表在海牙举行该《公约》第一次审议大会。在那个审议大会上，各缔约国重申它们致力于实现《化学武器公约》的目标和宗旨。

本周，正在海牙举行缔约国会议。参加国将就审议大会所作各项决定的实施提供指导。《化学武器公约》是旨在加强国际安全和确保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法律框架中的一项至关重要的内容。我们都很清楚地知道，今天，《化学武器公约》的充分和有效实施已具有更重大的意义，因为它是对全球性的反恐怖主义努力的一个重要贡献。

既然《公约》及其实施能够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联合国有必要就这个专题通过一项决议，以对《公约》的目标和宗旨的促进给予支持。从这种根本看法出发，并考虑到第一次审议大会的结果，波兰拟定了一个新的决议草案案文。

我们的基本设想和目标是确保该决议得到它在过去五年中得到的同样的协商一致同意。协商一致意

见是至关重要的，以便为《公约》的实施提供联合国的明确支持。

在 10 月 14 日星期二举行的共有 30 多个代表团参加的无限成员名额协商会议上，提出了草案案文。在那些协商会议期间，以及在很多双边会议上——实际上是 57 次会议——各代表团对草案案文表示了支持，并表示它们准备加入一个协商一致意见。

我现在举出与去年通过的决议相比，这个决议草案中进行的主要改动。像我以前强调的那样，该草案反映了第一次审议大会的结果。增加了新的语言，这些语言来自审议大会《政治宣言》的文本。执行部分的六个新段在以下三个方面加强了去年的决议案文：《化学武器公约》的普遍性、它的实施以及促进国际合作和援助。

我想强调，一个关于促进国际合作和援助问题的新的第 10 段是首次加入这个决议中的。这一点很重要，因为它远远超越了旧的案文的范围。

详细制定关于《化学武器公约》的决议草案方面的一个重要任务是确保尽可能广泛的国际支持。因此，波兰代表团就开放案文以使其他国家成为共同提案国的可能性进行了一系列的协商。然而，在那些广泛协商的过程中，我们发现，我们得到这样的强烈意见：不应开放案文以让其他国家成为共同提案国，这主要是因为有人感到，将极其难以确保在新提案国之间保持区域和政治上的平衡，以及保持草案的整体性。各国代表团表示它们显然希望能够就关于《化学武器公约》的决议草案的现有案文保持一种广泛的协商一致意见。我们决定听取这种意见，而不寻求共同提案国。因此，我们将继续是该决议草案的唯一提案国。

同时，我们准备就在今后使该决议有广泛和平衡的共同提案国的可能性在日内瓦和海牙进行协商。

我感谢参加了就关于《化学武器公约》的实施情况的新决议草案进行的广泛协商的所有代表团。那些协商证实了在实施整个《公约》方面存在着广泛的国

际政治支持。委员会面前的决议草案清楚地反映了这种支持。

总的来说，我们深信，今年的决议草案的案文是相当平衡的。它表达了联合国对充分和有效地实施《公约》的所有条款的明确支持。因此，波兰代表团要求不经表决通过关于《化学武器公约》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

瓦西里耶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
对外层空间的广泛探索和对外层空间的实际利用方面的发展使国际社会有可能从外空活动中受益。各国的空间方案和国际项目谋求解决像环境监测、防治自然灾害、航海和土地测量，以及航空和航海的调度等问题，扩大电视和无线电广播的范围和能力，并提供其他服务。为了解决这些问题，有必要确保外层空间继续是一个进行国际合作的领域，而不是被转变为有一个进行军事活动的场所。这正是斯里兰卡代表介绍的题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决议草案 A/C.1/58/L.44 的目标。

尽管目前在外层空间中没有进攻性武器，但我们不能排除今后在外层空间中部署这种武器的可能性。遗憾的是，现有国际法规范不能为防止今后在外层空间中部署武器提供一个可靠的保护。俄罗斯联邦认为，可能出现的为军事目的对外层空间的利用是非常危险的，并不断作出努力防止其发生。我们深信，我们必须与整个国际社会共同努力，并表现出必要的政治意愿以防止外层空间武器化、防止把外层空间用于军事竞争。

这个问题是裁军议程上的一个优先事项。俄罗斯联邦总统在本届会议期间在大会的讲话中作为影响人类前途的最重要问题之一提出了这个问题。俄罗斯对利用外层空间问题的立场的关键内容继续是禁止为军事目的利用外层空间，禁止对外空物体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在外空领域中采取建立信任措施，以及确保所有探索外层空间的活动的透明度和可预期性。

在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上，俄罗斯提交了一项建议，要求在达成适当的国际协定之前不准在外层空间

部署武器。我们重申俄罗斯联邦愿意立即承诺遵守这样一个暂停期，如果其他有外空能力的国家也这样做的话。俄罗斯还采取了建立信任措施，提供了关于计划的航天器发射，以及这种发射的目的和轨道数据的资料；这些资料可以在俄罗斯外交部网址上查到。

这也是由俄罗斯、中国和其他共同起草国所拟定的一份工作文件的目标。这份文件题为“关于防止在外层空间部署武器、对外层空间物体以武力相威胁或使用武力的一份今后国际法律协定的可能内容”。该文件在裁军谈判会议以及联合国分发。这个文件得到非常积极的反应，引起了很大兴趣。在非正式多边活动的框架内，通过双边接触，产生了一些旨在改进这个文件的实质内容的有建设性的想法和具体意见。

我们同意决议草案的以下内容：应由裁军谈判会议在谈判达成一项关于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所有有关问题的多边协定方面起首要作用。今年，为了打破裁军谈判会议中的僵局，就其工作方案达成妥协，以及确保尽快开始这项工作——特别是有关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问题的工作——俄罗斯采取了一个重要步骤，同意支持关于工作方案草案的一个妥协方案：即所谓“五大使”建议。我们希望，裁军谈判会议将抓住这个机会开始实质性工作。

我们再次重申反对在外层空间部署武器的可能性。我们难以同意这样的看法：这种部署是不可避免的，是由技术进步决定的。我们所有人都必须在防止当今世界的一个主要威胁——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方面持始终一贯的立场，并尽我们所能防止进攻性武器扩散到外层空间中。我们认为，防止外层空间中的武器扩散将对防止这种武器在地球上的扩散作出积极贡献。

因此，俄罗斯联邦支持题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决议草案 A/C.1/58/L.44，并再次作为草案的提案国之一。

朴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先生，我首先最真诚地祝贺你担任委员会主席。我深信，在你的

能干的领导下，这个机构将能够最有效率地完成其工作。

令人鼓舞的是，在第一委员会的整个一般辩论期间，很多代表团确认了在化学和生物武器领域中出现积极情况发展。我国代表团感谢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就化学武器领域中取得的成就和与《化学武器公约》有关的今后任务所作的详细通报。在第一次审议大会上协商一致达成的政治宣言重申了体现在《公约》条款中的禁止化学武器的基础。这个协商一致意见本身是一个重要成就，因为它是在这个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和违约行为有关的问题对国际社会构成日益紧迫的挑战的时刻所作出的多边努力产生的结果。

没有各国对《公约》的普遍加入，就无法实现一个没有化学武器的世界的最终目标。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感到满意的是，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特别指出需要中东和朝鲜半岛的关键国家加入《公约》。在这方面，我们重申秘书长在正在进行的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大会第八届会议上对尚未批准和加入《公约》的所有国家发出的不拖延地这样做的呼吁。

此外，普遍性是必要的，以便对付化学恐怖主义的日益增长的威胁和与危险化学品材料的扩散有关的其他危险。秘书长在他向《公约》缔约国大会所作的讲话中说，《公约》如果得到充分实施，可以成为防止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一个强有力的工具。总干事也恰当地确认：《公约》的普遍加入和充分实施是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落入不法之徒手中的最有效保障。因此，我国代表团完全支持波兰代表刚介绍的今年的关于《化学武器公约》的决议草案。我国代表团认为，这个决议草案大大加强了《公约》的三个支柱，即普遍性、充分和有效的实施以及技术合作。

关于《生物武器公约》的第一次专家会议提供了一个就与各国实施《公约》有关的两个及时而有现实意义的专题进行有用的讨论的机会。这两个专题就是刑事立法的制订和生物安全。

缺乏一项关于核查问题的议定书不应成为任何《公约》缔约国不在国家一级采取有效措施的理由。有必要通过立法、行政和管理手段采取充分措施把《公约》所规定的各项禁止化为实际行动。

多边军备管制和不扩散协定不应总是一成不变的，而应在对付新的和正在出现的威胁方面变得更有力和更有效率。为使《生物武器公约》成为一个切实有效和有持久力的机制，必须定期评价影响其目标和实施行动的情况变化。在这方面，在目前的国际安全环境中生物武器构成日益增大的危险的情况下，必须处理日益需要采取安全措施的问题。

像我国的一般性发言中所说的那样，我国代表团期待着在 11 月成功结束缔约国会议。此外，我们支持匈牙利代表刚才介绍的关于《生物武器公约》的决议草案。我国代表团认为该决议草案为第五次审议大会上商定的新进程注入了推动力，并呼吁《公约》的所有缔约国参加这个进程，以期实现《公约》的充分和有效实施。

舍尔瓦尼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介绍议程项目 73(w) 下的题为“防止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措施”的决议草案。这个决议草案载于文件 A/C.1/58/L.35 中，由阿富汗、不丹、哥伦比亚、毛里求斯、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所罗门群岛、斯里兰卡和印度共同提案。

印度首次在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上介绍了这个决议草案以表达国际社会对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或有关材料和技术的增大的危险的普遍共同关切。为确认这种威胁，本决议草案旨在强调在国家、区域和国际级应付这种威胁的紧急必要性。

不经表决通过第 57/83 号决议反映了对该决议的广泛支持、国际社会的共同关切、以及打击恐怖主义，特别是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恐怖主义的共同决心。根据第 57/83 号决议提出的秘书长报告（A/58/208）及其增编中包括了会员国提交的意见以及有关国际组织进行的工作。

自从我们去年开会以来出现的事态发展更进一步突出了国际社会对这种威胁的日益关切。国际社会日益认识到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所构成的威胁以及防止这种获取的紧急必要性。

这些关切反映在联合国秘书长的讲话中、他的裁军咨询委员会的工作中、吉隆坡举行的不结盟运动首脑会议《最后文件》中，以及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的审议工作中。国际原子能机构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以及其他几个组织集中处理这个威胁。

不能排除恐怖分子和在全球结成网络的其他非国家行动者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材料和技术的可能性。我们决不能低估这种威胁，也不能期望在所有情况下都能得到预告，我们也不能等待着这样一个灾难事件发生或这种事件所造成的可怕后果来促使我们采取行动。我们有防止这种情况发生的集体责任和利益。事实上，我们的集体立场将向那些设想这种威胁的势力发出强有力的威慑信号。

这不是限于一个国家或区域的问题，而是具有全球影响的问题。因此，它要求通过一种真正的多边做法作出集体努力，以增加这种努力得到最广泛的接受和支持的机会，从而也确保其有效性。

我们认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恐怖主义的威胁将要求在多级采取一致行动，增加和加强国家能力，以及在新的级别进行新形式的区域和国际合作，而这只是作为防止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全面全球努力的一部分。

我们希望，这个决议草案将促进更大程度的谅解，并在这种威胁成为现实之间促进采取联合行动。

印度代表团与其他提案国一道表示真诚希望，这个决议草案将得到所有代表团的支持并将由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

纳杰菲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愉快地介绍议程项目 73，“全面彻底裁军”下的关于导弹的决议草案（A/C.1/58/L.4）。这个草案已连

续 5 年提出。与去年不同的是，埃及和印度尼西亚也是这个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在秘书长根据第 55/33A 号决议成立历来第一个联合国导弹所涉各方面问题政府专家小组之后，以报告的形式（A/57/229）向第五十七届会议提交了联合国的第一项关于导弹问题的研究。去年的大会以及 2003 年 2 月在吉隆坡举行的第十三次不结盟运动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会议表示欢迎第一个联合国导弹问题专家小组的报告。《吉隆坡最后文件》第 78 段中说，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们欢迎导弹各方面问题政府专家小组起草的报告，它标志着联合国首次审议这个问题。他们满意地注意到举行了另一次政府专家小组会议以进一步探讨导弹的各方面问题。”

作为对第 57/71（2002）号决议的反应，一些国家，包括我国将它们对载于秘书长报告（A/58/117 和 Add.1 和 2）中的专家小组报告的看法转达大会本届会议。我想借此机会感谢秘书长和秘书处不知疲倦地编制这个文件。在本决议草案中，大会将注意到这份文件，与此同时，为了使那些未能在今年转交其意见的国家能有另一个机会这样做，将请秘书长进一步就这份报告寻求会员国的意见。

政府专家小组起草的关于导弹问题的报告标志着联合国首次审议这个问题。考虑到所涉问题的复杂性，极有必要进一步研究导弹问题。此外，专家小组本身在报告结尾说，专家小组所确定的问题需要进一步探讨。因此，大会去年通过第 57/71（2002）号决议，请秘书长在政府专家小组协助下进一步探讨导弹的各方面问题并提交一份报告由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审议。在这个草案中，重复了这项要求，从而增加了一句话，提到在公平地域分配的基础上在 2004 年成立专家小组。这将使秘书长能够像去年批准的那样向下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

作为军事战略的最后手段，导弹是军事行动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今天，世界上的所有大国都在其军

事规划中为导弹保留了一种永久性作用。导弹作为其运载工具之一是核武器的一部分。同样，在常规领域中，很多国家以及军事联盟为导弹确定了一种具体的作用，即进行打击以阻吓一个敌对国家发动军事进攻。导弹是一个全球性问题，因此，用部分的或非常狭隘地限定的措施来处理导弹问题将无助于产生结果。目前的新情况发展以及某些能够在潜艇中运载核弹头以便对某些区域发动袭击的巡航导弹的使用确实证明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以下看法：应审议导弹的所有方面问题。

最近的关于可能部署巡航导弹的消息得到有关官员的证实。这个消息反驳了那些提出以下观点的人：只有一种导弹，即弹道导弹构成实际危险，应被视为优先事项。

我们希望，成立第二个联合国政府专家小组以及该小组对导弹的各方面问题的审议将导致更好地理解这个全球性问题，并导致寻求补充措施以探讨保护国际社会不受某些种类的导弹的威胁的办法和手段。作为讨论和拟定具体建议以消除所有国家对导弹的各方面问题的关切的途径，我们真诚希望，这个决议草案将得到最广泛的支持。

阿吉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关于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问题，尽管在核武器和有关问题上遇到了挫折，但我国代表团欢迎在另外两类——化学和生物武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问题上取得的进展。关于前者，为使《化学武器公约》得到普遍遵守而作出的努力取得了一点进展。关于后者，虽然在缔结一项《生物武器公约》的核查议定书方面存在着僵局，但各方已同意从现在至 2005 年举行一系列年度会议以讨论有效地在国家级实施该《公约》的办法和途径。国际社会在完全销毁化学武器方面仍有一段路要走，尽管已经取得较大进展。同时，在 2001 年 9 月 11 日的恐怖主义袭击后出现了生物恐怖主义的威胁。我们需要研究《生物武器公约》在减小这种威胁方面的作用。

低估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作用将是错误的。21 世纪中已经开始出现一些不祥的事态发展，预示着这

些武器可能会起突出的作用。鉴于目前对激光、空基武器和射线系统的研究，我们可以预见在今后 25 年中出现更强大有力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技术的可能性。最低限度，我们很有可能看到新的反卫星激光武器和技术的出现，它可被用于在发生战争和敌对行动时阻挠敌方使用卫星和商业通讯。需要在适当的论坛中审议这个问题的影响以及处理这个问题的办法。

关于外层空间的裁军方面问题，印度尼西亚代表团认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继续是一个有争议的问题。它是裁军谈判会议中出现僵局的原因之一。为确定一项谈判任务而作出的努力继续落空。

现有国际协定不足以防止外层空间中的军备竞赛。因此，今后的任何法律制度都应禁止为军事目的利用外层空间的一切活动并遵守所有国家为和平目的和人类的福利探讨和利用外层空间的原则。这样一个制度还应以外空和有关活动的公开化和透明度为基础。

由于《反弹道导弹条约》的失效和构成新挑战的国家导弹防御计划，这个问题已具有了更大的紧迫性。同时，对一些区域中的导弹试验和发展的关切也日益增加。在开始在裁军谈判会议中就这个问题进行谈判以导致加强现有法律制度之前，我们呼吁有关各国遵守现有协定并避免采取违反对外层空间的和平利用的行动。

瓦西里耶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过去几年世界各地的事态发展表明了联合国审议导弹的各方面问题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经验表明，提出这个问题是非常及时的。这反映在大会通过的关于导弹问题的决议中。我们历来投票支持那个决议，我们也准备投票支持今年的决议草案 A/C.1/58/L.4。我们的立场的出发点是需要找到一种办法以减小导弹所构成的潜在威胁，从而帮助加强国际安全与稳定。

由于这个关于导弹问题的决议，国际社会首次开始对这个问题进行深入审查。我们深信，它应继续是在联合国内进行透彻讨论的一个专题。只有在世界上

最有普遍性和最有代表性的本组织处理这个问题时，才有可能取得整个国际社会都能接受的结果。这始终是俄罗斯在讨论导弹扩散问题的所有机构中，包括根据关于导弹问题的第 55/33A 号决议成立的政府专家小组中所持的立场。我们认为，在通过《防止弹道导弹扩散海牙国际行为守则》之后的现在，有必要进一步促进这个专家小组的工作，并确保它谋求制定导弹领域中的适当法律框架。在这方面，非常重要集中审议旨在防止导弹扩散，而同时又不损害各国的合法安全利益和经济发展的具体措施。在最近的将来，专家小组可以就联合国在这个领域中的进一步活动拟定建议。当然，其条件是会员国有必要的政治意愿。

我们希望，政府专家小组除其他外能够考虑是否有可能制定一项国际条约，以建立一个全球性导弹不扩散制度。

已经为继续进行联合国在导弹方面的工作打下了基础：现在已经有秘书长关于导弹问题的报告，反映了研究导弹问题的初步结果；已经有一些国家提出一些建议，包括俄罗斯关于建立一个导弹和导弹技术全球监测系统的建议；此外还有自从通过该决议以来出现的新想法和建议。

最后，这个决议草案和秘书长关于导弹问题的报告为这个领域的今后工作提供了必要和正确的指导准则。

帕劳伊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外空安全是加拿大的一个优先事项。我们知道，今天在这里有代表的很多国家也是如此。我们采取的步骤会有助于确保人类在外层空间中的未来是和平的，并以共同价值观念和实际合作为基础。

加拿大的外空安全概念包括各国平等利用可以为和平目的而利用的安全的外层空间。这种做法将符合目前对外空的非进攻性军事利用。它强调为满足所有利益相关者的安全利益而进行多边接触的价值，并谋求避免出现涉及不对等的技术和无法预期的结果的军备竞赛。

作为其处理外空安全问题的做法的一部分，加拿大坚决支持制定国际法律以保护国际社会的轨道财产，并确保为和平目的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方面的进展。因为目前有 500 多个使用中的卫星在轨道中，其估计商业价值为 860 亿美元，所以很明显，使外层空间不受破坏的威胁对全世界来说至关重要。

需要一体化地处理多种多样的和日益彼此相互联系的外空问题。这种一体化可以把正在作出的以下各项努力彼此结合起来：国际电信联盟为在国际上协调无线电频率和轨道槽而正在进行的工作、裁军谈判会议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而作出的努力以及联合国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正在作出的努力。通过使这些方面的行动一体化可以使相互关联的承诺形成一个结构，而这种结构可以作为最终拟定的一项外空安全领域中的全面的多边商定的文书的组成部分。

外空武器化只是外空安全问题的很多方面之一，但它已经得到很多注意。外层空间继续是尚未引入武器的最后一个主要领域。加拿大在确保对轨道财产的保护方面与很多国家有共同利益，但它认为，除了使外层空间武器化之外还有其他可选择办法，可以为有效地实现那个目标采用一种或多种可选择办法。加拿大继续深信，确保外空安全，从而促进全球安全的最好方法之一是达成一项禁止轨道武器的协定。

武器化将使卫星日益不安全，而我们依赖这些卫星彼此通讯，监测环境，便利遥感并提供教育和医疗服务，以及支持国内维持治安活动，边境管制及搜索和救护。现有的弹道导弹发射预警系统的安全，以及协助核查对关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国际条约的遵守情况的监测系统的安全也将受到威胁，特别是反卫星武器的威胁。因此，武器化会破坏全球和人类安全，应加以避免。

加拿大认为日益需要谈判达成一项关于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多边公约。在这方面，我们对最近朝着恢复裁军谈判会议中的实质性工作的方向取得的进展感到鼓舞，并敦促所有成员促进谈判会议开始审议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问题。

随着外层空间中商业和公共活动日益增加，加拿大寻求与有类似看法的国家进行合作，以提出一种有关外层空间安全的明确和综合的构想。民间社会在外空安全方面有重要相关利益，加拿大鼓励民间社会也参与这个进程。

从我的话中可以清楚地看到，加拿大认为，外层空间是一个进行预防性外交的很有潜力的领域。我们希望促进对这个问题的更大注意，并切望听取其他国家关于如何确保把外层空间用于非进攻性军用和民用目的的看法。

朴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对再次发言表示抱歉，但经你许可，我想简短地就导弹问题发言，因为导弹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一个强有力运载工具。

大韩民国对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感到关切，而同时，人们对这种武器的最强有力的运载系统也感到严重不安。此外，弹道导弹的无管制的研制、试验、部署和扩散引起严重关切，特别是在局势高度紧张的区域。尽管国际社会努力处理与导弹有关的问题，但在这方面尚没有任何全球性文书。在这方面，大韩民国欢迎和支持《防止弹道导弹扩散海牙国际行为守则》。由于其极高的速度、穿透能力、日益提高的精确性、多种可能的部署方式和全天候能力，弹道导弹长期以来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稳定构成严重威胁。联合国导弹问题政府专家组的报告中清楚地表明，弹道导弹的日益增加的数量、射程、日益提高的技术水平以及地理上的扩散被视为这个领域中的首要安全关切问题。此外，弹道导弹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潜在的致命结合使我们有必要作出紧急的集体努力以防止弹道导弹的扩散。确实，以下情况绝非偶然：持续存在对弹道导弹的扩散的最严重关切的区域也正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的威胁最严重的区域。

在目前的国际气氛中，《海牙行为守则》能够通过促进在弹道导弹领域中采取负责任的行动而作为一项全球性不扩散新行动。通过其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海牙行为守则》可以补充和加强现有的国家、区域和多边措施。

大韩民国欢迎十月初举行的《海牙行为守则》加入国第二次会议的积极结果。作为防止弹道导弹扩散的一个重要建立信任措施，我们希望，《海牙行为守则》将在不久的将来得到普遍遵守。

最后，我国代表团想提及，新的联合国导弹问题政府专家小组预期在明年初开始其工作。大韩民国将对这个小组的工作作出其应有的贡献，就像它在2001-2002年的第一个联合国导弹问题专家小组会议期间所做的那样。

瓦尔马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们提交两项决议草案。按照正常程序，本应在昨天提出这两个草案。经你许可，我们将开始介绍题为“减小核危险”的决议草案A/C.1/58/L.34。这个草案由以下国家提案：阿富汗、孟加拉国、不丹、柬埔寨、古巴、海地、约旦、肯尼亚、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毛里求斯、纳米比亚、瑙鲁、所罗门群岛、苏丹、赞比亚和印度。

冷战在十多年之前就已结束。随着冷战的结束，我们本希望，强调核武器的高度警戒状态及其有关核态势的核理论也将成为历史。遗憾的是，今天，那时的遗产以及由此引起的核危险仍然存在。随着冷战的结束，现在已经不再有任何理由使数以千计的核武器处于高度警戒状态。这种警戒状态构成由于错误的警报或情况通报而引起意外性或非故意发射的危险，以及那些武器落入有不良意图的人手中的危险。我们有责任防止会造成极其危险的不可逆转后果的灾难。

印度首次在1998年介绍题为“减小核危险”的决议，它每年得到大会的广泛支持。该项决议提出了关于审查核理论和立即采取措施以减小核武器的非故意或意外性使用的危险的目标有限和讲求实际的建议。

秘书长2000年3月在千年首脑会议上提出的报告中建议举行一个重要国际会议，帮助确定如何消除核危险，以及帮助使人们注意现已部署的数以千计的

核武器的高度警戒状态构成的危险。确实，2000年9月8日在联合国千年首脑会议上通过的协商一致《宣言》决定举行这样一个国际会议以确定如何消除核危险。

最近的事态发展所构成的非常实际的危险以及核武器及其部件等有可能落入非国家行动者手中的日益增长的危险使目前的全球安全状况更加危急。2003年7月秘书长根据去年通过的大会第57/84号决议提交的报告（A/58/162）指出，秘书长将继续鼓励会员国努力创造条件，以便能够产生一种关于举行一个国际会议以确定如何消除核危险的国际协商一致意见。

裁军事项咨询委员会2001年的报告（A/56/400）提出了七项建议，旨在大大减小核战争的危险。由于载于该报告中的建议非常重要，因此有重复的必要。这些建议要求促进就合作性安全进行广泛的国际对话；采取初步政治和技术措施以便为在适当时举行一个帮助确定如何消除核危险的重要国际会议作准备；解除核武器的警戒状态；审查核理论；作为削减核军备和核裁军进程的一个组成部分进一步削减战术性核武器；通过促进增加所有核武器计划的透明度来加强全球和区域安全；以及为实施核采取措施创造适当气氛，包括通过执行关于核武器危险的教育和训练方案，以便培养一种知情的，能够对各国消除核武器的政治意愿产生积极影响的全球公众舆论。

一些核武器国家对所涉及的复杂技术问题表达了不安。然而，印度认为，如果作出政治承诺，采取临时措施以减小核武器的高度警戒状态所构成的危险，这些技术问题是可克服的。这可以成为在谈判达成一项旨在完全消灭核武器的非歧视性多边可核查条约的进程中迈出的临时性的但非常重要的一步。当然，鉴于所涉及的复杂技术问题，这将需要很长时间，并需要进行很困难的谈判。然而，这不应使我们回避采取临时措施以减小核武器构成的危险，特别是鉴于目前的全球安全状况包含着恐怖主义组织构成的严重威胁。

这个决议草案中包含的建议是讲求实际的和可行的。决议草案谋求重申国际社会希望确保人类免受意外性发射和错误警报构成的危险，以及处于高度警戒状态的核武器构成的危险。这个问题很简单，不受可能有争议的任何问题的影响。

像已经说过的那样，对降低核警戒状态的支持来自各种很有声望的机构。1996年，堪培拉消除核武器委员会指出，第一个步骤是解除核武器的警戒状态。在这方面，帕格沃希基金会发表了一项特别声明。非政府组织，环境主义者、科学家、律师和医生共同发出了一项呼吁，要求解除核武器的高度警戒状态。1999年的东京论坛报告确认了为降低核武器的警戒状态采取行动的重要性。

我们正在提出的决议草案建议请秘书长加大力度，支持将会促进充分实施这些建议的措施，并就此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印度代表团与提案这个决议草案的所有代表团一道表示真诚希望，该草案将在第一委员会中得到最广泛的支持。投票支持这个决议草案将是再次确认国际社会有为减小核危险而采取决定性步骤的意愿和决心。

我现在介绍题为“禁止使用核武器公约”的决议草案 A/C.1/58/L.36。这个决议草案由以下国家提案：不丹、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哥伦比亚、刚果、古巴、朝鲜民主人民共和国、埃及、萨尔瓦多、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毛里求斯、纳米比亚、尼泊尔、所罗门群岛、苏丹、越南、赞比亚和印度。

本决议草案强调需要采取措施应付使用核武器对人类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只要某些国家宣称其有专有权利永久性地拥有核武器，宣称其可以正当地作为本国安全的一种合法保障使用核武器，以及继续研制，生产、储存并随时准备使用核武器，这

种威胁就会持续存在。非国家行动者获取核武器的可能性为这个问题增加了又一个紧急因素。

除非彻底消灭这种武器，来自国家和组织的核威胁幽灵就不会依照我们的意愿消失。只有完全禁止研制、生产、储存和使用核武器并普遍和彻底地消除这种武器，才能提供我们和我们的后代有权享受的安全。

需要在每一个可能的级别处理对人类的这种威胁。在本决议草案所处理的政治方面，需要作出承诺重新定向核理论，以使其朝着在一个有法律约束力的协定的框架内不首先使用和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核武器的方向发展。那将是朝着在全球结束使用核武器具有的合法性采取的一个重要和关键的步骤。

国际刑事法院在其1996年的历史性咨询意见中使国际人道主义法适用于核武器的使用，为禁止使用核武器和实行核裁军提供了一个法律基础。它说，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一般而言违反了适用于武装冲突的国际法规则。它最后说，“有义务诚意地进行并完成导致在严格有效的国际控制下进行的所有方面的核裁军的谈判”（国际法院1996年7月8日关于威胁使用或使用核武器是否合法的意见）。

国际社会应积极参与一个逐步的过程，最终制定一项有法律约束力的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公约。不应保留为使用核武器进行辩护的任何余地。

在决议草案中，大会再次要求裁军谈判会议开始进行谈判以便就一项关于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国际公约达成一致意见，作为核裁军过程中的一个重要步骤。我国代表团希望，裁军谈判会议的关键代表团将表现出必要的灵活性以使这个会议能够达成一个工作方案并开始就这个问题进行谈判。

印度继续致力于实现进行全球核裁军的目标。正是在这种条件下，我国代表团自从1982年以来一直在本委员会中提出这个决议，要求谈判达成一项禁止在任何情况下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公约。

在我们纪念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一届特别会议及其至今仍有现实意义的协商一致文件行动纲领 25 周年时，我们作为一个令人深感关切的问题回顾在为消除世界上的核武器而采取决定性步骤方面缺乏进展。在今年二月举行的不结盟运动吉隆坡首脑会议最后文件中重申了这些关切。

印度代表团与共同提案这个决议草案的所有代表团一道表示真诚希望，这个决议草案将在委员会中得到最广泛的支持。

迈耶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导弹，特别是那些能够运载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导弹的扩散对全球安全构成一个重大挑战。我们已经在这里谈到越来越多的国家正在获取、生产和出口导弹技术的国际局势。我们必须记住，在 9 月 11 日事件后的不确定安全环境中，还存在着恐怖分子获取致命的导弹系统，从而造成潜在的可怕后果的可能性。

在多边军备管制，裁军和不扩散制度的范围内，联合国会员国在处理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问题方面取得了某种程度的成功。现在已有一些有法律约束力的条约和条约机构，然而，没有任何普遍规范、条约或协定控制导弹的生产、获取、转让或部署。

确实，像联合国导弹问题政府专家小组在它给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报告中指出的那样，甚至没有一种普遍接受的导弹分类标准。

尽管国际法中存在着这种欠缺，但自从我们上次在这个委员会中开会以来在导弹问题上取得了真正的进展。2002 年 11 月，国际社会开始实行关于不扩散导弹问题的《海牙行为守则》，从而在处理扩散和其他与导弹有关的问题方面向前迈出了重要的一步。

秘书长在对开始实行《守则》表示欢迎时强调，这是朝着防止弹道导弹的扩散和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方向迈出的积极的一步。

当然，《海牙行为守则》是为采取具体的建立信任措施规定的一套自愿性的和无约束力的原则。加入

国际其他外同意在发射导弹和外空飞行器之前彼此通告，并就其导弹和外空发射政策和计划提交年度报告。《守则》是国际社会首次试图确定导弹方面的一些基本原则和承诺。

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对《守则》的反应是非常令人鼓舞的。加入国已大大超过 100 个。本月早些时在纽约，《守则》的加入国开会重申其对这项新措施的承诺，并讨论如何改进这个《守则》和使其具有普遍性，以及提交它们的第一份年度报告。

加拿大坚定地恪守《海牙行为守则》。我们敦促那些尚未加入《守则》的国家尽快这样做。

从较长期的角度来看，加拿大希望，《海牙行为守则》将为确立一个就导弹问题作出规定的全面的和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创造国际势头和支持。我们知道，距离实现这个目标还有很长的路要走，仍然有更多的工作需要做。

当然，《守则》不是为处理导弹问题而采取的唯一做法。加拿大是导弹技术管制制度的创始国之一并在最近担任其主席。这个制度继续努力控制导弹和有关技术的转让。

加拿大还认为，联合国应继续审议和参与处理导弹问题。联合国导弹问题政府专家小组为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进行的工作是初步的筹备工作。它确定了这个问题的范围，提供了对促使各国决定发展导弹系统的各种因素的详细分析，并概括介绍了目前已经存在的为处理这个问题而作出的双边努力和最近的多边努力。在其下次会议上，联合国政府专家小组应使其工作超出初步分析的范围，而开始审议联合国怎样能够采取具体措施处理和解决它的初步工作所提出的各种重要问题。

在国际社会审议导弹问题的这个阶段，有必要强调在这个领域中作出的各种国际努力，包括《海牙守则》，导弹技术管制制度以及联合国范围内的进程之间的相互补充和彼此加强性质。加拿大还准备考虑提出进一步的建议以促进对导弹扩散、裁军和建立信任

措施的审议。我们期待着与其他各方进行合作以处理所提出的与弹道导弹和其他导弹有关的各种问题。

主席（以英语发言）：星期三，我们预定讨论常规武器问题。我强烈敦促各代表团如果有可能的话做好准备，以便在辩论结束后如果有时间的话，继续讨论和介绍原定在星期四处理的那一组中的决议草案，具体安排须适当灵活掌握。这并不意味着，我们的这方面的工作方案将有变化，但是，如果各代表团明天能够有准备，则在有剩余时间的情况下，我们也将讨论预定于星期四讨论的专题，即区域裁军；建立信任措施，包括军备的透明度；以及其他裁军措施和机构。如果各代表团有准备，那将大大有利于我们的会议的顺利进行。当然，本着灵活的精神，各代表团将能讨论和介绍他们在昨天和今天没有机会介绍的任何决议草案。

根据委员会工作方案和时间表，委员会将开始在 10 月 27 日星期一就决议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共为我们第三阶段的工作分配了十次会议，最晚将进行到 11 月 7 日，星期五。

在这方面，成员们可以回顾，在第一委员会组织会议上，我曾说，我将继续采用在过去几年中逐渐形成的将决议分组的有用做法。我准备尽快向委员会提供一份文件，把决议草案分为几个组，以期促进委员会最后一个阶段的任务。委员会将在那个最后阶段就决议草案采取行动。

最后，我通知各位成员，今年，在各个议程项目下，总共向委员会提交了四项决定草案和 50 项决议草案，以由其审议。

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作一项宣布。

萨塔尔先生（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我要通知委员会，下列国家已加入下列决议草案共同提案国：A/C.1/58/L.1：孟加拉国、柬埔寨、厄瓜多尔、牙买加、约旦、菲律宾、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索马里和汤加；A/C.1/58/L.8：孟加拉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萨尔瓦多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

国；A/C.1/58/L.17：孟加拉国和喀麦隆；A/C.1/58/L.21：日本和大韩民国；A/C.1/58/L.25：孟加拉国；A/C.1/58/L.26：孟加拉国；A/C.1/58/L.27：孟加拉国；A.C.1/58/L.29：孟加拉国；A/C.1/58/L.31：孟加拉国、布基那法索、古巴、斐济和尼日利亚；A/C.1/58/L.33：孟加拉国；A/C.1/58/L.34：孟加拉国；A/C.1/58/L.38：孟加拉国、喀麦隆、斐济、瑙鲁、新西兰、巴布亚新几内亚、萨摩亚、所罗门群岛、多哥、汤加和图瓦卢；A/C.1/58/L.39：哥斯达黎加；A/C.1/58/L.41：孟加拉国和萨尔瓦多；A/C.1/58/L.43：喀麦隆、摩纳哥、圣卢西亚、索马里和也门；A/C.1/58/L.44：萨尔瓦多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A/C.1/58/L.45：大韩民国；A/C.1/58/L.46：阿富汗、亚美尼亚和布基纳法索；A/C.1/58/L.49：孟加拉国和喀麦隆；A/C.1/58/L.50：大韩民国；A/C.1/58/L.51：喀麦隆、意大利、日本和联合王国；以及 A/C.1/58/L.53：孟加拉国。

罗先生（塞拉利昂）（以英语发言）：我知道这不在于今天上午的议程上，但因为看起来我们这个会议仍有至少一个半小时时间，所以我想就今天上午以塞拉利昂代表团的名义分发的关于委员会工作合理化问题的非正式文件说几句话。

这个文件的内容不需要介绍。我应该强调，像文件说的那样，我们知道在尽可能减少决议数量和决议长度方面需要做哪些事。我们认为，一些决议相当长；我们也知道，这些是政治文件，必须反映政治现实和关于某些问题的多种看法。我们需要很多时间来研究这些细节问题，我们不希望事先影响有关决议长度和其他问题的决定。

因此，我们所做的是看看我们在这上面花多少小时。例如，这个文件指出，为本届会议共安排了正好 28 次会议。我们所做的是对其进行重新调整。我们感到特别重要的是，为决议规定期限，而不给各代表团——特别是较小的代表团——研究决议和进行协商的时间。可能同时进行三个，四个或五个协商会，我们不能顾及所有这些协商——并不是因为我们不对

所有协议都感兴趣，而是因为我们对其某些特别感兴趣，并希望对这些决议的起草有所贡献。

一些代表团抱怨说，我们通过的决议都是同样的老决议，只有所谓技术性改变。我们需要研究那些决议。我感到，也许在下次会议上，如果我们就此作一项决定，我们可以让各国有机会减少或研究其中一些决议的语言。

我们问自己：我们的协议的对象是什么人？是外交事务还是大会纪录？因为国际安全和裁军对人类如此重要，我们感到，我们必须能够逐步地向整个国际社会、向普通人和学生发送我们的信息。对裁军教育给予了很大的强调。这到底是何种教育？它仅仅是深入研究，还是我们希望从我们所代表的人那里得到反响？这些是我们希望研究的问题。

我说过，在非正式文件中，我们还研究我们是否需要就委员会工作的合理化问题通过更多的决议。我们需要有更多的决议吗？我们是否还必须请秘书长就这个问题提出一份报告？让我们研究这个问题。

这个问题仍有商讨的余地；我们只是提出这个问题作为对我们的工作的一个微小的贡献。像文件的起首语中所说的那样，我们也从大会正在进行的工作的角度来看待合理化问题。我们曾想过，我们甚至可以考虑减少会议次数，但是我们现在不能建议这样做，因为我们必须和第一委员会平行地工作。我们必须知道那个委员会正在做什么。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把会议次数限于我们在本届会议期间必须开会的次数。

因此，我们不是把它作为一个正式决议草案提出来，而是希望使各代表团有机会对其加以考虑并决定我们可以怎样做。

纳杰菲（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们的塞拉利昂同事提出了振兴第一委员会工作的问题，我就此对他表示感谢。然而，我提醒各位代表，我们尚未就委员会的这样一项任务达成一致意见。我们所同意的是就这个问题进行非正式讨论，就像我们上周所做的那样。这仅仅是提醒各位，因为这些讨论将进行记录。

上午 11 时 55 分散会